授权委托书

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二十一条规定：应税销售行为的购买方为消费者个人的，不得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。因此，如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，请提供公司委托个人支付款项的授权委托书。

展位号： 11E50 展会名称： 深圳国际电力元件、可再生能源管理展览会 开票金额： 3080

**委托公司开票信息:**

公司名： 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

公司税号： 9111 0108 7868 82526E

公司账号： 1100 1029 4000 5300 9457

银行名称：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百子湾路支行

银行地址： 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78号

联系电话： 010-64688223

**代理人信息:**

代理人/联系人姓名： 吴俊

代理人/联系人电话： 13917774468

代理人/联系人邮箱： alfredwu@eventplus.cn

委托公司委托代理人向**名唐展览服务(上海)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**支付款项。

付款方式为：委托公司以转账方式将款项转至代理人的个人银行卡账户，由代理人将此款项通过刷卡或网上支付方式向**名唐**支付相应款项。代理人的付款行为视为委托公司的行为。

特此授权。

代理人（签名）：

委托公司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

**提示：** 1、委托公司盖章处须加盖公司公章（专用章、个人章、合同章、部门章等均无效）, 代理人需要签字（正楷）。

**2、请将此委托书彩色扫描件或彩色照片图片JPG档，上传至我司订单/小程序系统.**